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AINNOV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青島創新奇智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1)

自願性公告 簽署戰略合作協議

此乃青島創新奇智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自願性公告，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之資料。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3月15日，本公司與北京瀾舟科技有限公司(「瀾舟科技」)簽署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1. 基於本公司在計算機視覺和機器學習領域的技術積累和落地經驗，與瀾舟科技的NLP技術強強聯合，構建完整AI2.0技術版圖；2. 在本公司深耕的場景中，共同探索類ChatGpt、AIGC等前沿技術在製造和金融等領域的技術創新並進行商業化落地嘗試；3. 通過項目、技術、產品、服務、資本等方面的合作與協同，共同發揮各自在AI領域的技術、人才、商業化應用方面的優勢，提升雙方在相關行業中的地位。

有關瀾舟科技的資料

北京瀾舟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2021年，由創新工場首席科學家、前微軟亞洲研究院副院長和國際計算語言學學會主席周明博士創立，是一家業界領先的認知智能公司，致力於以自然語言處理(NLP)技術為基礎，為全球企業提供新一代認知智能平台，助力企業數字化轉型升級。其主要產品是基於「孟子預訓練模型」打造的一系列功能引擎(包括搜索、生成、翻譯、對話等)和垂直場景應用。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及瀾舟科技將發揮各自在計算機視覺、機器學習和自然語言處理技術領域的優勢，強強聯合，構建完整AI2.0技術版圖，探索AIGC等技術在製造和金融等行業領域商業化落地，攜手開創AI2.0時代技術與商業結合的創新典範。

戰略合作協議不構成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公佈的交易，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戰略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仍有待訂立最終業務協議後方可作實。如訂立最終業務協議，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或適當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作出公佈。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QINGDAO AINNOV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青島創新奇智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徐輝

香港，2023年3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開復博士、汪華先生及王金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德仁先生、高穎欣女士及金刻羽女士。

* 僅供識別